

证券代码：002252

证券简称：上海莱士

公告编号：2014-099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4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09,252,444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09,252,444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,218,504,888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 年 9 月 24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 年 9 月 25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4 年 9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9 月 25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加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增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19,652,444	19.64%	119,652,444	239,304,888	19.64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489,600,000	80.36%	489,600,000	979,200,000	80.36%
三、股份总数	609,252,444	100.00%	609,252,444	1,218,504,888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,218,504,888 股摊薄计算，2014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15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 2009 号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刘峥、张屹

咨询电话：021-22130888-217

传真电话：021-37515869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